

编者按:《中韩渔业协定》、《中日渔业协定》生效后,我国部分地区、部分渔民从传统的外海渔场撤回,挤向国内近海渔场。使本来日趋紧张的可渔资源更加吃紧,不少渔民因生计困难而惊慌失措,他们在问:这是怎么了?这是为什么?以后怎么办?针对这种情况,编辑部组织了本期“法·渔业·对策”焦点文章,其中有国际渔业法律制度的发展对世界渔业的影响,有国内海洋法规的发展概况介绍,有威海市海洋渔业局关于海洋渔业现代化建设的探讨和思考,有荣成市渔业经济健康发展的探索,编辑部期望以此帮助相关地区和部分渔民分析问题并找出对策。

## 冷静应对《中韩渔业协定》

徐博龙

《中韩渔业协定》2001年6月30日生效,使我国历史上一直在韩国水域的对马、大小黑山,济洲岛等传统外海渔场作业的2万余艘渔船,只准留在过渡水域的渔船数不超过5500艘,其中专属经济区管理水域入境船只仅为2796艘,并从2005年起继续减至2000艘左右。这些意味着极大多数渔船从传统的外海渔场撤出挤向国内近海渔场,(尤其是2001年9月16日12时东海渔场伏季休渔期结束以后),争抢已十分有限的水产资源。同时又意味着渔区数以万计的渔船被迫转产转业,数十万计的渔民面临出路和生计问题,渔业生产遭到了前所未有的困难。

记者在全国重点海洋渔业捕捞基地——舟山市采访时获悉,目前渔区部分渔民忧心忡忡,有的甚至怨天尤人、惊慌失措和悲观失望。《中韩渔业协定》生效,对当地渔业生产来说,似乎是一场灾难。据了解,舟山渔民将失去30%的外海渔场,还有25%渔场作业受到严格限制,4500余艘渔船将陷入困境,近3万渔民劳动力面临出路生计问题,全市年损失捕捞产量约30万吨、产值约20亿元。渔民们首先担心永久性失去赖以生存的外海渔场后收入会大幅度下降,基本生活得不到保障,到时温饱也成问题。其次是担心大批外海渔船挤压国内近海渔场,使已经严重衰退的水产资源更是“雪上加霜”,将出现酷渔

滥捕、无鱼可捕、生产成本大幅度上升、捕捞经济效益直线下降等后果。第三是担心纯渔业地区工业经济相对不发达,传统观念束缚比较严重,加上世世代代在海上作业缺乏其他特殊技能,转产转业比较困难。

同时,渔民们还说,目前我们渔民处境这么困难,上级党委政府是否晓得?中央是否了解?执行《中韩渔业协定》是不是国家为办理其他大事牺牲渔民利益?如果政府不管我们,将会影响渔区的社会稳定。

面对《中韩渔业协定》生效所带来的新问题、新困难,冷静应对,深化改革才是惟一出路。当前迫切需解决的是要消除渔民认识上的误区,帮助渔民充分认识实施《中韩渔业协定》是建立合理、公正国际海洋新秩序的需要,是接轨国际海洋管理的需要,是海洋捕捞无序走向有序的需要。大家知道,《中韩渔业协定》是根据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19次会议正式批准加入的《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规定签订的。按照《公约》规定,沿海国家的管辖海域,可以从12海里的领海,拓展到从领海基线起的200海里宽度的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这样可属我国管辖海域的面积约为300万 $\text{km}^2$ ,相当于陆地国土面积的1/3,名列世界第九位。

我国人大在批准加入《公约》的同时,对邻

国之间的海上划界等问题作了专门的立法和声明,先后与越南签订了两国划界协议,与日本签订了新的渔业协定。目前世界上一个以《公约》为武器,加强海域使用管理,维护国家海洋权益,公平公正的国际海洋新秩序正在逐步走向成熟。

冷静应对新挑战,需要正确处理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关系,做好新时期渔(农)民的思想政治工作,及时消除渔民恐惧心理。随着渔区改革不断深化,各种深层次矛盾逐渐显示出来,原有的利益格局也在不断进行调整。《中韩渔业协定》的生效,不可避免地要对渔民的切身利益和思想观念产生新冲击。渔区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对我们做渔(农)民思想政治工作的同志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我们的干部要全面准确把握好党的各项方针政策,深入基层、脚踏实地、走村入户,认真了解情况。在一些容易引起社会关注,可能成为热点、难点、焦点的问题起于青萍之末时,就能看出端倪,用“三个代表”的思想解疑释惑,善加引导,平衡社会心理、防止出现负面效应,并让渔民知道党和政府、社会各界都在关心渔区改革和渔民生活。特别是对困难群众的关怀和帮助。

应对新挑战领导是关键。2001年8月上旬,浙江省委书记张德江深入舟山市岱山、普陀县区,下渔村直接听取村干部和渔民的要求、意见和建议,到海岛和滩涂的水产养殖基地和加工企业考察,召开县区乡镇领导和涉渔部门负责人座谈会等,具体指导应对办法。浙江省政府专门召开省长办公会议研究对策措施。省委也专门召开常委会听取汇报、分析形势、研究对策。近日出台了五项具体措施增加渔民收入,帮助渔民尽快渡过难关。舟山市委书记王辉忠、市长张家盟等领导,更是进村入户体贴了解民情、解决实际困难,及时化解种种抱怨上级领导不管他们的思想情绪,使渔民感到党和政府亲情与温暖。

帮助渔民更新传统海洋捕鱼观念,也是应对新挑战的重要工作之一。《中韩渔业协定》生效,大批渔船从传统的外海渔场被迫返回国内近海渔场,势必造成“僧多粥少”,无效捕捞增加,如等到近海渔场变成“蓝色咸水池”时再转产转业为时已晚,不如及早更新观念开创其他就业之路。

把《协定》生效带来的严峻挑战当作渔区前所未有的改革发展机遇。有资料表明:我国目前海洋产业年收入5000亿元左右,约占整个GDP的2.40%,远远低于发达国家15%~20%的水平。我国海洋经济的内部结构比例中,海洋渔业占54.7%、海洋石油占6%、海洋旅游业占14%……从中可以看出,海洋经济结构还不十分合理,第一产业比重过大,二三产业比重偏小。众所周知,沿海地区大多拥有丰富的旅游资源,大部分海岛均具有国际旅游所需的大海、阳光、沙滩、运动、购物的“五大”要素,加上目前国家采取多种措施鼓励发展旅游业。因此,帮助广大渔民转变传统观念,树立信心,走开创、从事第三产业之路正当其时!

冷静应对新挑战,需出台一些顺民心合民意的政策,更需要加快渔业产业结构调整,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减轻渔民负担的口号已喊了多年,但从目前来看,广大渔民的各种税费还是偏重,不合理收费,特别是一些乱收费、乱罚款现象尚未彻底制止。因此,当前要尽最大可能从减免税费着手,注意渔民的经济、心理承受能力,稳妥有序地把渔民不合理的负担减下来,让渔民振作精神,消除怨气,正确认识新形势,积极支持和参与渔区改革,自觉维护社会稳定。那么,促进海洋渔业生产可持续发展就有了扎实的群众基础。

化解《中韩渔业协定》带来的种种困难,根本的出路在于积极推进渔业结构调整。当前要帮助渔民树立养护和合理利用渔业资源的新观念,把一部分渔民尽快从传统的猎捕型方式转移到栽培型的海水养殖业上来,努力创造条件逐步建立以提高水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为中心的“海上牧场”。同时,由各级政府牵头组织,加强国际渔业的交流与合作,稳妥发展远洋渔业。当前要有计划地建造大洋性超低温金枪鱼钓、鱿鱼钓作业船只,进一步提高我国在公海捕捞产量的比重。

学会适应新形势,柳暗花明又一村。只要渔区各级领导和群众共同不懈的努力,用新认识、新思路、新步伐,冷静应对《中韩渔业协定》生效带来的严峻挑战,渔业经济的繁荣昌盛时代将指日可待,广大渔民脸上的笑容将重新绽开。

(作者单位 舟山日报)